

通告

事由：學生會理事長選舉

致 全體同學：

經歷停擺並且終止職務近兩年的學生會，在學生事務處和各學院的關心和支持下，歷經十個月的協商推進工作，重組後的學生會會員大會正副主席及正副監事長於1月26日綱領發表會議正式產生。根據《澳門科技大學學生會重組指導辦法》之規定，現階段將開展理事長選舉，因此成立選舉委員會執行選舉相關工作，在大學的監督下落實工作。選委會的成員如下：

主 委	蘆 紫 嫣	商學院
副 主 委	陳 卓 懿	人文藝術學院
秘 書	宋 珊	博雅學院
委 員	王 晟 坤	創新工程學院
委 員	孫 瀟 珂	中醫藥學院

選舉事宜及選舉日程安排可見選舉委員會發出之通告及規定。

特此通告。

澳門科技大學學生會



主席 鄭靖坤

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